

台灣職業重建專業協會 - 歡迎您!!

職務再設計也可以是這樣的

訊息快報

發表人: tvra

發佈於 : 2008/5/5 22:50:00

職務再設計也可以是這樣的

徐文豪

在「職務再設計專題研究」的課堂上，和研究生們常討論

職務再設計是很具創意的，

常常，就會有研究生分享他們寶貴的實務經驗，

是那麼的生活化、那麼的直接幫助到

一位原本不可能在職場工作的障礙朋友。

瞬間，大家都很感動，我趕緊鼓勵文豪寫下他講的，

希望這份感動能繼續流傳下去 滿艷

阿建是位負責認真的就服員，他每天的工作就是協助失業的身心障礙者找到一份合適工作，所以多年來他讓h人在職場找到屬於自己的春天。而有段時間我曾經擔任阿建的督導，指導他如何運用更專業的科學方法及資源，去成左獐W進身心障礙者就業穩定，譬如說：工作能力評估、諮商技巧、工作開拓與分析、工作訓練及職務再設計等等各種不同的專業工作方法。但是單槍匹馬的阿建在千變萬化職場上，常遭遇五花八門的各種工作上問題，這時他常會立即打電話來諮詢，我也需要馬上用敏銳的分析及經驗，告訴他可能運用什麼策略方法解決問題。某天又接到阿建的緊急電話，他告訴我正在輔導手持雙拐的志明去工作，最近好不容易幫他找到工作，但志明上班沒幾天就想放棄，原因是他每天上班都是騎他的三輪機車去公司，但到了公司外面卻常找不到可停放比一般機車大 2 倍的停車位，所以就停得比較遠的地方，然後趕忙拄著雙拐，走一段路到公司打上班卡，這時的他已經是滿身大汗，所以除非他提早出門，否則他上班前都得歷經找不到車位的恐懼及折磨。這時在電話另外一邊的我，想到肢體上有活動限制的朋友，工作上最常遇到就是移動方面的問題，而他們往往需要職務再設計去解決障礙問題，而這樣的福利措施常需要向身心障礙者本身和社會大眾宣導。而有關於停車格部份的問題，我問為何不停在政府為保障身心障礙者的所設立的停車格，阿建說公司外面的馬路上，並沒有特別設立的身心障礙專用停車格，為此我感到疑惑不解，因為法令明定：「公共停車場應保留百分之二停車位作為行動不便之身心障礙者專用停車位，車位未滿五十個之公共停車場，至少應保留一個身心障礙者專用停車位」。而阿建說他不知有這樣的規定，還特別算一算公司外面馬路上的機車停車位早超過 5 0 個，卻都沒有為身心障礙者設立專用停車位，所以我打電話向當地縣政府交通局詢問，回應停車位是由公所負責管理的，為了讓公所正視這個問題，我教導阿建正式發公文給當地公所，請其改善缺失，在行文後一週內，阿建馬上接到回覆電話，經了解問題後，設立專用停車位當日公所請阿建到現場協助告知合適的劃立位置，也就解決志明的交通問題，讓他可以每天順利的進公司上班，所以透職務再設計的服務，常可以解決身心障礙者有形或無形的工作障礙問題。